

股票代码：300105

股票简称：龙源技术

编号：临2024-014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第六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晓岚女士、高振立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会选举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近期，经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决定推选程跃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程跃彬先生将与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

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附件：

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晓岚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于北京燕山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动力事业部车间、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一部工作。历任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部经理、合同能源管理中心副主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建设管理部副经理兼招标与集中采购中心主任、采购与物资管理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国家能源集团科技环保有限公司物资采购部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高振立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铁路分局西直门车务段会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国电电

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融资部高级主管、主任助理、副主任，中国神华资本运营部计划投资处处长、产权管理处经理。现任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与投资者关系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任职单位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家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股东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的母公司。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程跃彬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曾在东北电力大学（学院）电力技术研究所，烟台首钢机电研究所任职。历任烟台中电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计划部经理、运营发展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济师、运营管理部经理，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本公司子公司国能龙源(烟台)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